

##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追加預算案評估報告

依據行政院編「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追加預算案」總說明，為辦理調增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性補助款、各機關推行各項施政計畫確有實際需要數、提升國軍待遇、厚實外交執行量能及加速推動拓邦、鞏固邦交、第 11 屆立法委員罷免案及全國性公民投票等業務，爰依預算法第 79 條第 3 款<sup>1</sup>及第 80 條<sup>2</sup>之規定，編具本追加預算案，並經行政院於 114 年 8 月 14 日行政院第 3965 次會議通過後，送請本院審議。

本追加預算案編列歲出 878 億 4,136 萬 9 千元，將以原預算收支賸餘數予以彌平。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經追加預算結果，歲入維持 3 兆 1,648 億 434 萬 7 千元，歲出增為 3 兆 128 億 793 萬 2 千元，歲入歲出賸餘為 1,519 億 9,641 萬 5 千元，扣除債務還本 1,415 億元，收支賸餘 104 億 9,641 萬 5 千元。謹就本追加預算案編列情形評估如下：

### 第 23 款、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追加預算案歲出部分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主管編列 500 萬 7 千元，其中金管會編列 68 萬 2 千元、銀行局編列 56 萬 5 千元、證券期貨局編列 162 萬 1 千元、保險局編列 26 萬 5 千元、檢查局編列 187 萬 4 千元，均係依預算法第 79 條第 3 款及第 80 條之規定辦理追加預算。謹評析如後：

一、迄 114 年 7 月底，金管會辦理追加預算之工作計畫或工程因驗收、氣候或調增工項等因素存有執行率未達八成之情形，允宜審酌追加預算之必要，並依法逐項揭露追加之法源依據

金管會主管 114 年度單位預算原編列 17 億 61 萬元，加計本

<sup>1</sup> 預算法第 79 條第 3 款：「各機關因左列情形之一，得請求提出追加歲出預算：…三、所辦事業因重大事故經費超過法定預算時。…」

<sup>2</sup> 預算法第 80 條：「前條各款追加歲出預算之經費，應由中央財政主管機關籌劃財源平衡之。」

追加預算案後，共計編列 17 億 561 萬 7 千元。經查：

**(一)金管會主管 114 年度追加預算數占刪減數平均比率 10.8%，主要用以追加水電費、房屋建築養護費及國內旅費**

檢視金管會主管預算編列概況，該會及所屬機關 114 年度單位預算案共計編列 17 億 4,696 萬 2 千，較 113 年度法定預算數增加 1 億 1,104 萬 6 千元(增幅 6.79%)，其中以人事費增加 7,799 萬元為最高，業務費增加 3,295 萬 1 千元次之；嗣經本院審議後，刪減業務費、設備及投資等共計 4,635 萬 2 千元，刪減比率僅 2.66%，爰 114 年度法定預算數為 17 億 61 萬元，尚高於 113 年度法定預算數。據金管會表示，本次主要係為維護公共安全而辦理證券期貨大樓外牆修繕工程，並為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對於提供虛擬資產服務之事業或人員防制洗錢、打擊資恐及因應重大天然災害所需之實地查核或考察，以及政府勞務採購薪資標準提高等重大措施所需之行政費用辦理追加，其中包括水電費、一般事務費、房屋建築養護費、國內旅費及特別費等業務費共計 500 萬 7 千元，占該年度預算刪減數之 10.8%，預計辦理追加預算後，金管會主管 114 年度預算數增為 17 億 561 萬 7 千元(詳表 1 及表 2)。

**表 1 金管會主管 113、114 年度法定預算及 114 年度追加預算案編列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關名稱	113 年度法定預算數	114 年度預算案數 (A)	114 年度法定預算數 (B)	114 年度預算刪減數 (C=A-B)	114 年度追加預算案數 (D)	114 年度追加後預算數 (B+D)	追加比率 (D/C)
金管會	247,704	268,394	256,528	11,866	682	257,210	5.75
銀行局	343,465	367,785	360,891	6,894	565	361,456	8.20
證期局	378,519	413,838	407,084	6,754	1,621	408,705	24.00
保險局	173,555	177,025	171,252	5,773	265	171,517	4.59
檢查局	492,673	519,920	504,855	15,065	1,874	506,729	12.44
合計	1,635,916	1,746,962	1,700,610	46,352	5,007	1,705,617	10.80

說明：本表追加比率=114 年度追加預算案數/114 年度預算刪減數\*100%。

資料來源：各機關 113、114 年度預算書及 11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追加預算案。

**表 2 金管會主管 114 年度追加預算案編列項目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關名稱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水電費	一般事務費	房屋建築 養護費	國內旅費	特別費
金管會	一般行政	90	347	-	9	236
銀行局	一般行政	445	-	-	-	55
	銀行監理	-	-	-	65	-
證期局	一般行政	366	-	1,151	49	55
保險局	一般行政	195	-	-	15	55
檢查局	一般行政	609	-	-	-	55
	金融機構檢查	-	-	-	1,210	-
<b>合計</b>		<b>1,705</b>	<b>347</b>	<b>1,151</b>	<b>1,348</b>	<b>456</b>

資料來源：金管會。

(二)截至 114 年 7 月底止，辦理追加預算之工作計畫或工程因驗收、氣候或調增工項等因素致執行率未達八成，允宜審酌追加預算之必要，並依法逐項揭露追加預算之法源依據

1. 追加預算書未逐項揭露其適用之法源依據：金管會主管本次按預算法第 79 條第 3 款規定辦理追加預算，惟查「歲出機關別追加預算表」說明欄僅概述追加項目(如：辦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辦公大樓水電費、因公出差國內旅費等)，而未說明該等項目係因何「重大事故」而辦理追加預算，允宜逐項揭露追加預算之法源依據以符預算法制規範。

2. 114 年度截至 7 月底止，金管會一般行政項下之業務費執行率未達七成：本次金管會及所屬機關主要係就其業務所需辦理相關業務費之追加，爰就其各工作計畫項下業務費之執行狀況觀其經費餘裕程度，截至 114 年 7 月底止，金管會一般行政計畫之預算執行率為僅 68.11%，餘所屬機關工作計畫之執行率則介於 82.25%至 99.02%間(詳表 3)。詢據該會表示，主要係因部分資訊服務費採購案及工程於驗收階段需多方確認或配合建築師公會審查室內裝修及新北市政府消防局查驗消

防設備等因素，爰實際驗收付款作業與預計時程有所落差，預計於 8 至 9 月陸續完成付款作業。

3. 證券期貨大樓外牆修繕工程實際支用數偏低：復觀諸本次辦理追加預算 115 萬 1 千元之證券期貨大樓外牆修繕工程執行概況，據證期局提供資料，113 年度係辦理第 1 期工程，所需經費共計 833 萬 7 千元，惟其中 802 萬 5 千係保留至 114 年度執行，該局復於 114 年度預算編列 1,324 萬 9 千元辦理第 2 期工程，惟迄 7 月底止，上開 2 期工程執行率僅 3.59%(詳表 4)。詢據該局表示，113 年度主要係因配合臺北市政府核准變更該大樓使用執照變更作業，致工程未能如期施作，114 年度除因降雨而展延工期外，復於施工中發現耐震補強阻尼器之承接鋼底板等有鏽蝕情形，影響建物及人員安全，爰變更契約調整為優先施作項目，致執行進度未若預期，已於 8 月 11 日完成第 2 期工程規劃設計之驗收，預計於 8 月底前完成第 1 期工程之驗收付款作業，惟為應前揭增列工項而延後施作之項目亦屬亟待處理之修繕問題，爰擬辦理追加預算。

表 3 金管會主管 114 年度辦理追加預算之工作計畫項下業務費執行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關名稱	工作計畫	預算數	累計分配數 (A)	執行情形		
				累計實現數 (B)	預付款 (C)	執行率 (B+C)/(A) *100%
金管會	一般行政	65,652	29,910	19,225	1,147	68.11
銀行局	一般行政	41,180	20,360	18,002	2,158	99.02
	銀行監理	3,952	1,872	1,603	36	87.55
證期局	一般行政	39,992	18,346	16,240	89	89.00
保險局	一般行政	16,093	7,735	6,569	981	97.61
檢查局	一般行政	41,323	19,362	15,958	2,974	97.78
	金融機構檢查	19,000	11,955	9,545	288	82.25

資料來源：金管會及所屬 114 年度 7 月會計月報。

表 4 證券期貨大樓外牆修繕工程預算編列及執行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可用預算數	累計分配數	累計執行數	執行率
----	-------	-------	-------	-----

	以前年度	本年度	(A)	實現數	保留數	合計 (B)	(B)/(A) *100%
113 年度		7,635	7,635	312	8,025	8,337	109.19
114 年度	8,025	13,249	8,526	306	-	306	3.59

說明：1. 有關 114 年度累計分配數及累計執行數係截至 7 月底之數值，其中以前年度預算轉入本年度部分之累計分配數為 802 萬 5 千元，累計執行數為 30 萬 6 千元，而本年度預算部分之累計分配數為 50 萬 1 千元，尚未有執行數。

2. 113 年度保留數超過預算數部分係以該計畫項下業務費勻支所致。

資料來源：金管會。

綜上，金管會主管辦理追加預算 500 萬 7 千元，惟預算書僅概述追加項目，允宜逐項揭露追加預算之法源依據以符預算法制規範；另辦理追加預算項目之工作計畫或工程因驗收、氣候或調增工項等因素，致執行率存有未達八成之情形，允宜審酌追加預算之必要性。

(分機：8660 翁珮珊)